

邢台市机关后勤服务中心文件

邢服务〔2023〕16号

邢台市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关于开展2023年全市公共机构节能宣传周 有关活动的通知

各县（市、区）公共机构节能主管部门，市直各部门：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传播节能降碳和绿色发展理念，倡导绿色低碳生活方式，充分发挥公共机构在全社会绿色低碳发展中的示范引领作用，国管局定于2023年7月中旬举办全国公共机构节能宣传周活动，为组织好我市公共机构节能宣传周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及宣传重点

2023年全国节能宣传周为7月10日至16日，主题是“节能降碳，你我同行”，全国低碳日为7月12日，主题是“积极应对气候变化，推动绿色低碳发展”。全市各级公共机构要围绕“十

四五”以来公共机构能源资源节约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取得的经验成效，突出重点工作，综合运用线上和线下多种宣传手段，采用活泼新颖、喜闻乐见的宣传形式，创建开展节能宣传活动。

二、活动安排

(一)积极组织参加国管局全国公共机构节能宣传周系列活动。一是全国公共机构节能宣传周启动仪式。7月10日上午，国管局会同上海市人民政府举办2023年公共机构节能宣传周启动仪式，通过新华网全程直播。启动仪式将发布“1+3”绿色低碳公益宣传片和歌曲、有关重点工作通知以及上海市节能降碳经验成果。请各县（市、区）、市直各部门积极组织动员干部职工通过新华网观看直播。二是公共机构绿色三分钟展播。7月13日上午，国管局通过新华网面向全国公共机构开展“公共机构绿色三分钟展播”活动。三是全国低碳日主题活动。7月12日，国管局会同北京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围绕“积极应对气候变化，推动绿色低碳发展”主题，在北京举办全国低碳日主题活动并进行线上直播，请各县（市、区）、市直各部门积极组织动员干部职工观看。

启动仪式、公共机构绿色三分钟展播、全国低碳日主题活动在线收看网址，将提前在国管局、公共机构节能、中国机关后勤微信公众号和公共机构节约能源资源网发布。

(二)积极组织参加河北省公共机构节能宣传周活动。一是公益视频展播。河北省机关事务管理局围绕本次节能宣传周主

题，将拍摄制作一部公共机构节能公益宣传片，请各县（市、区）、市直各部门重点在公交站等公共场所，以及各媒体网站、客户端等媒体矩阵和公共机构内部进行播放宣传，积极营造节约能源资源氛围，传播节约理念。宣传视频在宣传周期间可在“河北省机关事务管理局官网-在线服务-下载中心”下载，二是举办全省公共机构节能宣传周启动仪式及节能新产品、新技术推介。7月11日上午，河北省机关事务管理局将联合保定市政府，并由保定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承办，在保定市人民广场举办全省公共机构节能宣传周活动启动仪式，届时将组织保定市有关公共机构介绍节能典型经验、展示保定市公共机构节能工作成果以及向全省公共机构干部职工发出节能降碳倡议，并举办节能新技术、新产品推介活动。

三、有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县（市、区）、市直各部门要结合工作实际，自行开展具有地方、部门特色的宣传活动，广泛动员所属、所辖公共机构干部职工积极参加。举办活动要落实中央“过紧日子”要求，突出宣传实效，注重节俭务实。各县（市、区）如有线上直播，时间尽量安排在全国公共机构节能宣传周启动仪式之后。宣传周活动结束后，请及时总结主要内容和特色，不用面面俱到，穿靴戴帽，于7月16日前将电子版材料报送市机关后勤服务中心（电子邮箱：xtsggjgn@163.com）。

（二）做好宣传推介。各县（市、区）、市直各部门要充分

利用网络报刊、广播、电视及单位公共区域显示屏等多种宣传手段，对绿色低碳公益宣传片、歌曲以及有关活动进行集中宣传报道，形成宣传合力，扩大宣传影响，营造浓厚氛围。国管局将在新华网客户端开通全国公共机构节能宣传新媒体平台，作为宣传报道主阵地，国管局政务网站和公共机构节约能源资源网将开设“2023年公共机构节能宣传周”专栏，及时宣传报道各地区、各部门节能宣传周活动开展动态，各县（市、区）、市直各部门要积极踊跃投稿。



（联系人：董晓宁 3699711）